

证券代码：834507

证券简称：元年科技

主办券商：安信证券

北京元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偶发性关联交易公告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北京元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30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c）刊登了《关于公司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3），由于公司人员疏忽，公告存在错误，议案内容披露有误，现予以更正并披露，具体如下：

一、对“一、关联交易概述之（一）关联交易概述”更正如下：

更正前：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

根据北京元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元年科技”）经营需要，公司拟向北京银行上地支行申请人民币额度授信贷款，授信额度 3,000 万元。授信期限自贷款合同签订起三年。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韩向东、实际控制人郝宇晓、实际控制人李彤及实际控制人盛桢智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公司全资子公司元年东方软件有限公司以其位于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花城大道 8 号武汉软件新城的房产提供房产抵押担保。

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元年诺亚舟咨询有限公司拟向北京银行上地支行申请人民币额度授信贷款，授信额度 1,000 万元。授信期限自贷款合同签订起三年。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韩向东、实际控制人郝宇晓、实际控制人李彤及实际控制人盛桢智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元年科技为本次额度授信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元年诺亚舟咨询有限公司以不低于 5,000 万元的应收账款提供质押担保。

更正后：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

根据北京元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元年科技”）经营需要，公司拟向北京银行上地支行申请人民币额度授信贷款，授信额度 3,000 万元。授信期限自贷款合同签订起三年。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为本次申请提供担保，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韩向东、实际控制人郝宇晓、实际控制人李彤及实际控制人盛桢智为上述担保提供反担保。公司全资子公司元年东方软件有限公司以其位于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花城大道 8 号武汉软件新城的房产抵押为上述担保提供反担保。

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元年诺亚舟咨询有限公司拟向北京银行上地支行申请人民币额度授信贷款，授信额度 1,000 万元。授信期限自贷款合同签订起三年。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为本次申请提供担保，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韩向东、实际控制人郝宇晓、实际控制人李彤及实际控制人盛桢智为上述担保提供反担保。元年科技为上述担保提供反担保。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元年诺亚舟咨询有限公司以不低于 5,000 万元的应收账款为本次担保提供质押反担保。

二、对“三、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更正如下：

更正前：

公司拟向北京银行上地支行申请人民币额度授信贷款，授信额度 3,000 万元。授信期限自贷款合同签订起三年。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为本次申请提供担保，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韩向东、实际控制人郝宇晓、实际控制人李彤及实际控制人盛桢智为上述担保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公司全资子公司元年东方软件有限公司以其位于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花城大道 8 号武汉软件新城的房产抵押为上述担保提供担保。

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元年诺亚舟咨询有限公司拟向北京银行上地支行申请人民币额度授信贷款，授信额度 1,000 万元。授信期限自贷款合同签订起三年。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韩向东、实际控制人郝宇晓、实际控制人李彤及实际控

制人盛桢智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元年科技为本次额度授信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元年诺亚舟咨询有限公司以不低于 5,000 万元的应收账款提供质押担保。

更正后：

公司拟向北京银行上地支行申请人民币额度授信贷款，授信额度 3,000 万元。授信期限自贷款合同签订起三年。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韩向东、实际控制人郝宇晓、实际控制人李彤及实际控制人盛桢智提供反担保。公司全资子公司元年东方软件有限公司以其位于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花城大道 8 号武汉软件新城的房产提供房产抵押反担保。

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元年诺亚舟咨询有限公司拟向北京银行上地支行申请人民币额度授信贷款，授信额度 1,000 万元。授信期限自贷款合同签订起三年。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为本次申请提供担保，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韩向东、实际控制人郝宇晓、实际控制人李彤及实际控制人盛桢智为上述担保提供反担保。元年科技为上述担保提供反担保。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元年诺亚舟咨询有限公司以不低于 5,000 万元的应收账款为本次担保提供质押反担保。

二、其他相关说明

除上述更正外，其他内容不变。更正后的《关于公司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公告》与本公告同时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敬请投资者查阅。对因上述补充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北京元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8 月 17 日